

今年中小学招生报名18日启动

学生家长可在手机上下载“浙里办”APP或电脑端搜索“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为5月18日8:30—5月23日17:00

本报讯(记者 谢骋 通讯员 陈彦羽)近日,记者从区教育局了解到,2021年普陀区义务教育阶段(初中、小学)招生报名工作将于本月18日启动,今年继续采用无纸化网上报名。

据悉,今年我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政策总体不变,全区公办、民办学校同步招生,其中公办学校按学区就近入学,民办学校报名人数超出招生计划的采用电脑摇号方式录取。

当学校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时,按户房合一、学区有户、区户有房、市户有房四类学区生依次录取,同一类不能全部录取的按入学对象在学区内取得户籍时间早者优先原则安排就读。入学对象学区内

无户籍的,以房产证取得早者优先原则安排就读。在学区学校无法就读的入学对象,由区教育局按相对就近原则,统筹安排到附近尚有空余学额的城区公办学校就读。学区生认定以入学对象在学区内的户籍证件和其父母的房产证件(不含集体或共有房产、商业房产、租赁房等)或拆迁安置协议为主要依据。

除以上学区生外,另有政策照顾、区内务工、积分入学三类调拨对象,其中政策照顾对象由区教育局根据上级相关政策统筹安排城区公办学校就读;区内务工人员子女由区教育局根据实际居住情况统筹安排到舟渔学校、沈家门四小、沈家门一初等尚有空余学额的城区公办学校就读;符合居住证积分入学条件

的区外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根据申请人积分高低进行汇总排名,按接纳计划数将名单提交区教育局,区教育局按申请人积分高低及实际居住情况安排到城区、本岛、海岛等相关公办学校就读。

小学一年级新生招生对象的年龄要求为,至招生当年8月31日年满6周岁(2015年8月31日前出生);初中一年级新生的招生对象为今年符合入学条件的小学六年级毕业生。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的,由其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在符合入学年龄当年6月底前提出申请,在普陀区内幼儿园就读的到就读幼儿园备案,未在区内幼儿园就读的到区教育局教育科(普陀东港商务中心2

号楼505室)备案。

学生家长可以在手机上下载“浙里办”APP或电脑端搜索“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为5月18日8:30—5月23日17:00。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新生报名手续的,网上、指定地点及学校都不再受理。确因特殊原因延误报名的普陀城区户籍新生,6月28日—30日持相关材料到区教育局教科报名登记;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登记的学生,户籍在普陀城区的统一列入统筹调剂安排对象,户籍不在普陀城区的统一回户籍所在地接受义务教育。

区教育局招生咨询电话:0580—3012542,0580—3064829,0580—3028038。

我区各地举行丰富多彩的母亲节主题活动

“妈妈,您辛苦了!祝您节日快乐”

(本报综合消息)有一种爱,无怨无悔;有一种爱,发自内心;有一种爱,慷慨无私。这就是伟大的母爱。昨天是母亲节,我区各地举行了丰富多彩的母亲节主题活动。

昨天上午,沈家门街道妇联、墩头社区、区老吾老志愿服务中心联合开展“幸福‘三部曲’ 温馨母亲节”志愿服务活动。

活动中,志愿者们为社区母亲洗脚,他们娴熟的技术和热情周到的服务,赢得社区母亲一致夸赞。除洗脚外,志愿者还为社区母亲提供照片拍摄、卫生打扫等服务,并献上鲜花。“真的太好了,谢谢志愿者们,也祝愿和我一样的妈妈们母亲节快乐。”市民方海琴说。

昨天下午,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区民政局、六横镇妇联、六横爱帮义工协会等单位联合走进蛟头新村春泥计划活动室,和公益补习班的40名小候鸟一起举行“爱心蛋糕DIY,感恩母亲”主题活动。“我要把蛋糕送给妈妈,祝妈妈节日快乐!”来自龙山小学五年级的刘依晨说。

5月8日下午,沈家门街道小蒲湾社区在北安公园举行“寸草恩报三春晖 携手共建幸福家”母亲节文艺汇演。独唱、歌舞、小品、互动小游戏……百余名居民在欢乐的气氛中共庆母亲节。活动还发出倡议,呼吁市民回归最简单、最直白的方式,常回家看看母亲,理解母亲、感恩母亲,为母亲做一桌好菜,真挚地向母亲道一句:“妈,您辛苦了。”

5月8日上午,团区委、区教育局、区妇联主办的“我心向党 与爱同



行”母亲节亲子主题活动在区青少年宫举行,近400名亲子参加。活动现场,孩子们纷纷将手中的鲜花和贺卡送给母亲,表达对母亲的爱。孩子们还跟着老师学习手势舞,献给母亲。

5月8日上午,来自象山的支老人员和白沙岛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一起来到白沙港村托老所,开展“感恩母亲节 情暖托老所”活动。六横实验幼儿园也开展了“妈

妈,您辛苦了”母亲节主题活动。各班制定了母亲节教学系列活动,如唱唱《我的好妈妈》、讲讲“妈妈的故事”等,激发孩子们对母亲的感恩之情。

张明华 始终把群众放在首要位置



□记者 刘珈伶 通讯员 洪梦露

在领导眼中,她是踏实认真、勇于担当的“高效执行者”;在同事眼中,她是体贴入微、让人温暖的“贴心人”;在居民眼中,她是胆大心细、身先士卒的“女汉子”。她用“专注于心、专业于行”的职业精神,带领社区党委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她就是市劳动模范、沈家门街道墩头社区党委书记张明华。

冲锋在前 当好社区“守门人”

“我的工作原则就是始终把群众放在首要位置,越是紧要关头,越要体现担当。”去年初,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张明华带领社区全体工作人员筑起“防疫墙”,摆好“铁桶阵”,冲锋在疫情防控第一线。

疫情防控期间,张明华带领社区工作人员通过网格、电话、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等方式开展疫情宣传宣传,对辖区所有人群开展“拉网式”排查,确保不漏一户、不漏一人。同时,张明华还组织志愿者做好小区、重要路段卡口排查工作。

“家里有什么需求,给我们打电话、发微信就行。”当时,墩头社区居家隔离人员大都住在小高层,没有电梯。为了更好地落实居家管控工作,张明华带领后勤保障人员为居民提供“代买代送一站式服务”,既当“跑腿小哥”,又当卫生员、垃圾搬运工,还兼职心理疏导员。期间,有位独自隔离的新居民生日,张明华知道后全城搜索,买来生日蛋糕给他送去一份惊喜,受

到居民连连称赞。

一个多月连轴转,加上高强度工作,张明华严重上火,满嘴长水泡,吃饭、喝水都疼痛难忍。“我爱人在定海上班,也需要坚守岗位,我就要守好一方热土、保护好一方百姓,这也是她作为一名共产党员的责任和担当。

换位思考 破解拆迁难题

“人人都说拆迁是第一难,但我坚信,千难万难依靠群众就不难。”2018年,拥有半升洞和墩头城中村拆迁经验的张明华开始接手里墩头泰莱区块拆迁工作。里墩头拆迁历经数十年,仍有65户居民一直迟迟未拆,虽然户数不多,但这里面的难度却是其他拆迁区块的数倍。

自拆迁工作开展以来,张明华全身心投入,及时排摸并掌握拆迁户家庭成员、联系方式、社会关系、拆迁意愿、小面积户数,做

到心中有数。“我通过多次走访了解他们所想所盼,正面回答他们提出的各类问题。对拆迁有抵触情绪的家庭,从户主到家庭成员挨个宣传、劝说。同时,根据现有政策为拆迁户谋取最大利益,真真切切地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晓。”张明华说,针对有财产分割、授权代理问题的家庭,她主动联系律师给予援助。

在难题面前,张明华以“假如我是被拆迁户”的换位思考思维方式,用政策引导、行动感动赢得了拆迁户的称赞。如今,里墩头拆迁工作已经落下帷幕,而对张明华来说,拆迁工作让她有了不同的人生经历,获得了宝贵的人生经验,领悟了做基层群众工作的真谛,也树立起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的决心。



当好海洋“守门人”

□林深



为打破以往非法捕捞案件“破坏者服刑、海洋生态受损”的尴尬局面,从2018年起,区人民检察院创新实践了“打击非法捕捞+海洋生态修复”的新模式,为老百姓守护好“东海鱼仓”。

对于靠海吃海的舟山人来说,碧海蓝天就是金山银山,守住了碧海蓝天,就是守住了发展的命脉。但是“碧海蓝天”作为公共资源,也容易陷入“公地悲剧”,特别是受利益驱动,一些人下意识甚至有意识地侵占破坏公共资源为己所用。因此,无保护状态下的公共利益最容易受到侵害。谁来守护好公共利益?司法机关责无旁贷。区检察机关以有效维护海洋生态环境为出发点,主动介入,发挥公益诉讼的职能作用,扛起“司法护海”的使命担当。

在以往的海洋执法行动中,往往存在着“重打击、轻保护”的问题,破坏性行为发生后,司法部门的工作重点在于“罚”与“惩”,但是对于被破坏的资源修

复却无能为力。如何破题?建立行政阶段生态磋商、审查起诉生态修复、审判阶段公益诉讼这一全方位、立体化的海洋生态修复补偿工作格局,不仅让违法者受到制裁,还通过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依法追偿生态修复费用,依法保护了被损害的公共利益。

公益诉讼在诉诸司法程序的同时,还要强化与行政执法机关的协作配合。要针对不同类型、不同程度的生态破坏行为完善赔偿鉴定机制,让修复过程不只是一种仪式,更要有实实在在的功效。同时要充分发挥检察机关与行政机关的公益保护职能,健全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检察相衔接的海洋生态资源保护模式,实现能防则防、该罚就罚。

环境保护人人有责,公益事业要靠大家来做。司法机关在认真履职的同时,也要联合社会力量打造公益保护文化,通过设立“线上+线下”互动平台,发动群众一起来盯住海洋资源破坏行为,延伸监督触角,构建起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公益诉讼大格局。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演练举行

本报讯(记者 徐丽佳 通讯员 辛志峰 唐毓蔚)日前,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演练,模拟交通事故发生后导致次生突发环境事件,旨在通过演练,检验生态环境监测站专业队伍的分工与协作能力。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参与了此次演练。

演练模拟一辆运送石灰的货车途经海天大道新城体育场路段一处道路桥梁时,因避让非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车身撞上桥边护栏,导致部分石灰洒落到桥下水体。

接报后,区生态环境监测站立即启动应急监测预案,迅速集合监测队伍,准备监测仪器设备赶往事故现场。到达现场后,监测人员立即进行事故状态研判,成立应急监

测小组、制定监测方案。根据生石灰遇水产生强碱的特性,监测人员对桥下水体pH值、电导率、溶解氧等水质指标展开监测,同时在事故发生地上下游位置布设多个监测断面,全方位实时了解水体水质状况。

“现场监测数据显示,事故河段水质正常,未受到明显污染。”监测结束后,区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人员现场编制了监测报告并提交指挥部,为下一步应急措施的制定提供参考。演练圆满完成。

接下来,区生态环境分局将进一步强化环境应急人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指挥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应急救援能力和应急保障能力,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保障辖区环境安全。

“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王梦倩 通讯员 蔡梦依)“在高楼层遇到地震,肯定不能跳楼。”“每年5月12日是我国‘防灾减灾日’。”……5月8日上午,区应急管理局工作人员来到东港街道安康社区,开展“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防震减灾知识有奖问答、防灾减灾科普展板、防范灾害知识讲解等吸引不少居民热情参与。“防震减灾手册您看看,遇到灾害能尽早化解。”活动中,东海渔嫂志愿者们向小区居民发放《防灾减灾知识手册》等。

据悉,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13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防范化解灾害风险,筑牢安全发展基础”。5月8日至14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我们希望凝聚社区和东海渔嫂力量,向群众宣传防震减灾知识,进一步增强大家灾害风险防范意识。”区应急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他们还将前往沈家门北安公园和区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中心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周系列活动,深入普及防灾减灾知识。

六横镇台兴路37-3、37-4#房屋招租交易公告

于2021年5月13日起在舟山市普陀区招投标网上对下列房屋租赁权进行网上竞价,现公告如下:

序号	房屋所属单位	地址	面积(㎡)	租期(年)	年租金或底价(万元)	竞拍保证金(万元)	网上竞价时间
1	舟山市普陀区六横镇铁合作社	六横镇台兴路37-3、37-4#房屋	89	3	3.7	1.2	2021年5月13日15:00分

具体请登陆网址: <http://ztb.putuo.gov.cn/zsptztb/>产权交易公告信息查看

咨询电话: (0580)3821263

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普陀区分中心
2021年5月10日

